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7 Sept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比绍的 第 2048 (2012)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12 年 8 月 31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 (2012) 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

关于主席 2012 年 6 月 28 日的信函, 联合王国谨借此机会向委员会提交报告, 说明我国为执行第 2048 (2012) 号决议第 4 段所采取的步骤。



2012 年 8 月 31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几内亚比绍——联合国制裁措施：安全理事会第 2048 (2012) 号决议

1. 安全理事会第 2048 (2012) 号决议第 10 段吁请所有会员国向制裁委员会报告为有效执行旅行禁令措施而采取的步骤。现将联合王国根据该项决议采取的步骤概述如下。

旅行禁令

2. 联合王国遵守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作出的旅行禁令规定，把旅行禁令纳入了 2000 年《移民法令》(确定旅行禁令)。这项法令根据 1971 年《移民法》(修正案)第 8 节 B 段发布，并于 2000 年 10 月 10 日生效。旅行禁令列入 2000 年《移民法令》的结果是，除 2000 年《移民法令》第 3 条规定的豁免措施外，旅行禁令指认或提及的人员不享有豁免，必须拒绝其入境联合王国或在其境内逗留，包括在联合王国过境。任何现有许可将自动取消，移民管制的任何豁免措施，如外交豁免等，将中止执行。

3. 联合王国皇家属地和海外领土独立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作出的旅行禁令规定。

安全理事会第 2048 (2012) 号决议第 4 段的执行情况

4. 安全理事会第 2048 号决议第 4 段要求所有会员国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旅行禁令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在本国入境或过境。

5. 联合王国已经通过 2012 年《移民法令》(确定旅行禁令)(修正案)执行这项规定。这项法令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发布，并于 2012 年 7 月 3 日生效。2012 年 6 月 28 日《法令》可在 <http://www.legislation.gov.uk/uksi/2012/1663/made> 网站查阅。2000 年《移民法令》(确定旅行禁令)可在 <http://www.legislation.gov.uk/uksi/2000/2724/contents/made> 网站查阅。